江苏省高企相关政策：如何确定本企业适用的加计扣除比例 贯标集团

产品名称	江苏省高企相关政策：如何确定本企业适用的加计扣除比例 贯标集团
公司名称	贯标集团
价格	.00/件
规格参数	
公司地址	南京市仙林大道10号三宝科技园1号楼B座6层
联系电话	4009992068 13382035157

产品详情

1、制造业企业

不同企业适用不同的加计扣除幅度

制造业企业开展研发活动中实际发生的研发费用，未形成无形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在按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按照实际发生额的100%在税前加计扣除；形成无形资产的，按照无形资产成本的200%在税前摊销。

注意：2021年1月1日以制造业务为主营业务，享受优惠当年主营业务收入占收入总额的比例达到50%以上的企业才可以享受制造业优惠。

2、其他企业

既不属于制造业，也不属于科技型中小企业的，在2022年1月1日至9月30日期间发生的研发费用，按照实际发生额的75%进行加计扣除；2022年10月1日至12月31日期间，加计扣除比例提高至100%。

这类企业在享受优惠时，需要将第三季度发生的研发费用与第四季度发生的研发费用分别计算，四季度研发费用可选择按实际发生数计算，也可以选择按当年以前三季度经营情况占全年经营情况的比例计算。

在填报2023年度江苏省A107012表时，“加计扣除比例”栏次填写的，季度和前三季度发生的研发费用，系统会自动计算出全年享受的加计扣除优惠金额。

注意：在2023年起步实施不同企业不同比例计算政策的基础上，根据最新出台的财政部税务总局2023年第7号公告，自2023年1月1日起，加计扣除比例均提高至100%，进一步完善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政策的实施。

3、不适用税前加计扣除政策的行业

烟草制造业、住宿和餐饮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娱乐业以及财政部和国家税务总局规定的其他行业。

各类企业的加计扣除比例